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岳普湖县财政局文件

岳财社〔2021〕16号

## 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

岳普湖县民政局：

为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地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社〔2021〕16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具体金额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统筹用于低保、困难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支出。该收入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第 1100248 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

二、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此标识必须贯穿资金拨付、支出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请单位结合实际统筹安排，专款专用，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五、单位要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强化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健全绩效制度，加强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及时分解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情况进行跟踪监控，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民政部门必须于按要求时间，将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和绩效目标自评表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地区财政局、地区民政局审核。

六、请单位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 号）规定，加强对财政资金运行的跟踪监督，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七、请你单位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救助补助资金使用效益。

八、请按照自治区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  
公开公示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1. 2021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2. 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岳普湖县财政局

2021年1月24日

---

抄送：县委曲书记、政府李县长

---

抄报：县人财委员会、县审计局、本局领导及相关股室

---

岳普湖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0年1月24日印发

附件1:

## 2021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喀地财社〔2021〕16号

岳财社〔2021〕16号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金额
1	岳普湖县民政局	572

## 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民政局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县级财政部门		岳普湖县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岳普湖县民政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572			
		其中:自治区财政补助	572			
		地方补助				
年度总体目标		1. 落实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 落实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4. 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 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临时庇护及教育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6.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适、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7. 引导社会力量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进度提高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		≥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覆盖率		≥ 85%
		产出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的价格临时补贴标准		按规定执行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 90%		
		流浪乞讨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 95%		
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 9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部门护送返乡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		9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 92%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85%		

